

民权县政府债务举债情况

一、政府债务责任和考核体系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豫政〔2016〕11号）文件规定，各级政府是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责任主体，政府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追责处理：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违反预算法规定举借债务或为他人债务提供担保的，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撤职、开除处分；出现违法违规举债担保的地方，全省对各地根据年终综合排名情况（100分）扣减3-5分，全市对各地根据年终综合排名情况（200分）扣减6-10分。

风险预警线：2024年我县政府债务率182.80%。各项债务指标反映地方政府承债能力和总体债务风险情况。根据债务风险测算结果，综合债务率高于预警线或者一般债务利息支出率、专项债务利息支出率、一般债务逾期率、专项债务逾期率其中一项高于预警线的地区列入高风险预警名单，列入高风险地区将限期进行整改外，还要扣减或停止发行其政府债券。

二、我县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从 2015 年起，国家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即年度政府债务的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4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05.1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7.3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87.72 亿元。经汇总统计，2024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104.1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7.30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86.85 亿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未超过省财政厅规定的限额。

2024 年度省政府转贷我县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16.33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7.25 亿元，再融资债券 9.08 亿元，2024 年度，民权县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数为 9.9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0.30 亿元（一般债券本金由再融资债券资金偿还 0.27 亿元，剩余 0.03 亿元已纳入县级预算），一般债券付息预算 0.53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 6.69 亿元（专项债券本金由再融资债券资金偿还 6.01 亿元，剩余 0.68 亿元已纳入县级预算），专项债券付息预算 2.43 亿元。

为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加强全口径债务监测管理，成立了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领导、指挥全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当出现政府性债务风险事件时，负责组织、协调、指挥风险事件应对工作。县债务管理领导小组由县长任组长，成员单位包括宣传部、财政局、发改委、审计局、金融办、人行等相关单位，明确了工作职责，改变地方政府性债务多头管理、各自为政、责权不明的现状。同时，将政府债务纳入党政领导干部考核范围，建立政府负

责、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具体落实的组织保障体系，加强债务风险防控工作。制定相关政策文件，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一是相继出台了《民权县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民权县政府债务和风险防控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规范地方政府债务防控和责任划分。二是实行政府债务月报制度，每月度上报本地政府债务情况，接受上级部门监督，动态监控政府债务。县政府及各部门按照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要求，严格控制新增政府性债务。

三、2025 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安排情况

2025 年预算安排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计安排 44062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4099 万元，付息 5274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6680，付息 28009 万元。

附表:2024 年末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2024 年度民权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录入表

2024 年 12 月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券	向外国政府借款	向国际组织借款	其他一般债务	小计	专项债券	其他专项债务
上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948, 069	170, 092	170, 092				777, 977	777,977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预算数)	843, 804	169, 404					674, 40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63, 300	5, 900	5, 900				157, 400	157,40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64, 340	2, 956	2, 956				66, 917	66, 917	
本年采用其他方式化解的债务本金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 041, 496	173, 036	173, 036				868, 460	868,460	